

# 云南省城镇供水协会 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经 2023 年 11 月 16 日省水协六届三次会员大会审议通过)

云南省城镇供水协会第六届监事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云南省城镇供水协会章程》，认真履行监事职责，列席会员大会、理事会，监督协会财务收支情况，认真履行监事职责。现将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向大会报告。

##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协会监事会至始至终参与协会的重要决策、工作部署和财务预决算审议，列席会员大会、理事会，监督会员代表大会、理事会的会议议题程序和表决的合法性，监督理事会遵守法律和章程的规定。参理事、副会长变更、发展注销供水会员等工作。

## 二、财务监督情况

协会收入总额 123.84 万元，支出总额 110.30 万元。其中：会费收入 82.2 万元；管理费用 81.82 万元；提供服务收入 40.2 万元；服务成本支出 37.7 万元。

协会支出主要用于协会人员工资费用 40.05 万元、社保费及福利费 21.71 万元、党建、内刊、年鉴等宣传费用 5.35 万元、办公、差旅及会议费用 9.71 万元等。

截止 2023 年 10 月 31 日，协会期末资产总计 212.88 万元。

监事会认为，理事会有效履行工作职责，认真执行《民

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遵守协会财务管理制度，各项收支真实，帐务清楚，没有发现违法违规行为。协会财务状况每年均接受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保证了财务工作的合法合规，做到了公平、公正、公开透明，提高了协会的社会公信力及信任度。

2024年，监事会将继续按照《章程》的要求，全过程、全方位加强对会员大会、理事会的监督，加强对协会财务工作的监督，为云南供水行业的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